

弃 标 函

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四支队

赤峰市政府采购中心：

首先十分感谢贵单位对我公司的信任与支持，再次表达真挚的感谢及最真切的歉意，给你们工作添麻烦了。

我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采购物业服务项目(三次)（招标编号：NMGZC-G-F-260029-2）的招投标。

中标以后我方已派公司人员实地踏察，并与贵单位高速公路四支队相关人员接洽。根据沟通和踏勘结果且结合其他各方面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之后，公司慎重研究决定：放弃此次中标。

望贵单位予我公司以谅解，再次表示深深的歉意！

内蒙古鹏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6年7月1日

